

改革突破、优化服务、锻造铁军—— 牟平法院澎湃司法新动能

风起于青萍之末，浪成于微澜之间。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化十大创新提升行动”号角吹响，牟平区人民法院闻令而动，乘势而上，在破局中开新局，于淬火中砺锋芒，聚势赋能各项工作攻坚突破争先、创新提升争优。

破发展之茧 以创新引擎激活司法新动能

积压案件较多、收结存良性循环压力大，制约着办案质效提升，如何破局？

牟平区人民法院以刀刃向内的改革锐气给出了答案——积案清理与提质增效协同发力、繁简分流与诉调联动双管齐下。“改革是必答题，必须破除路径依赖，推进案件精细化管理与任务科学分配，做到‘人身上有指标、个个办案求实效’，切实加快结案进度。”牟平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马贞增在攻坚部署会上说道。该院创新推行“会商—提醒—通报”审判管理模式，周一会商调度，周三、周五常态提醒，每月通报督办效……院领导带头，全员参与积案攻坚。至6月底，2000余件积压案件已清仓见底。

牟平区人民法院重塑人案适配“流水线”，优化升级6个速裁团队，优选配齐3个快审团队，推行“分级过滤、三次分流”模式。截至目前，速裁团队办案占比上升7.7

个百分点，上诉率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快办案”和“办好案”在同频共振中释放出最大效能。

“为了做好诉调联动，我们还牵头组建了牟平区涉险纠纷集约化调处中心，引入多家保险公司、行业调解组织常驻，构建起‘法院+X’多元解纷网络，同类纠纷化解周期压缩7.9%，实现涉保纠纷从‘多头跑’变‘一站清’。”牟平区人民法院副院长于秀丽介绍，当事人通过统一入口提交材料，系统自动分流至对应环节，各参与单位实时共享处理进度，确保调解流程透明化、理赔标准化、诉讼服务集约化，形成“调解优先、诉讼兜底”的分层解纷格局。目前，调处中心已高效化解纠纷254起，减少28.57%的案件进入诉讼程序，为群众节省维权成本超100万元。

淬服务真金 以协同之力融入治理大局

司法之力，不只于坐堂问案，更要主动下沉治理最前沿。牟平区人民法院深谙此道，足迹踏遍12个乡镇、24家重点企业。

当村“两委”换届难题浮出水面时，牟平区人民法院迅速梳理412件涉村委会案件，联动镇街合力化解纠纷，发布社会稳定性风险提示函14份，为基层平稳换届扫清障

碍。当某集团职工出现劳动争议时，牟平法院与街道组建联合调解组，法官带队驻点，逐案剖析症结，最终促成79件纠纷成功化解。

“作为法官不能只着眼于法律账、经济账，还要算好人心账、稳定账。”牟平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隋素平分享了她的心得。当邻里矛盾与社区治理频出难题时，法院协同模式迅速固化为“社区法苑”品牌。

“在这里，老百姓或许讲不清法条，但诉求都很统一，就是希望得到一个及时、有效解决的方案，不愿被纷争长久拖累，我们就坚持做好多元解纷，在法律的框架下，找到双方都能接受的平衡点。”牟平区人民法院水道法庭庭长张新福说。

在雷神庙社区，牟平区人民法院联合牟平区公安分局、牟平区司法局建立网格风险联排机制，多元调解将矛盾消弭于萌芽，推动29个社区向“无讼无访”升级。如今，以百个“头雁村”为蓝本，20个“无讼村庄”试点已启动，司法服务正以燎原之势融入牟平治理肌理。

展为民之翼 以典型星火锻造硬核铁军

走进大窑法庭“丹桂实训教室”，一堂“群众工作课”正如火如荼进行着。青年干

警现场参与村民土地纠纷调解，在实战淬炼中体悟法理情交融。

大窑法庭获评2022年度“山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并被省市区委组织部联合选树打造“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丹桂工作室，以“面对面交流”的形式发挥典型带动作用。以“丹桂女子法官团队”为核心，制定“三四五+N”工作模式，积极承接市区年轻干部交流轮训任务。通过课堂教学、互动教学、体验教学，累计培养青年骨干150余人次，有效引导年轻干部学先进、当先进，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从手足无措到成为年均组织质证调解案件400件的业务能手，我收获的不只是办案技能，更是俯下身子、沉下心干的工作态度。”大窑法庭法官助理李浩嘉深有感触地说。“‘丹桂’的价值不仅在于其自身的光环，更在于其经验的辐射力。我们的目标是推动‘一花独放’到‘满园春色’，让‘丹桂经验’成为可复制、可推广的种子，在胶东大地生根发芽。”大窑法庭庭长都皓怡对此充满信心。

破茧者勇，淬火者强。牟平法院将继续坚持干字当头、狠抓九分落实，将“求极致”精神融入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项改革创新，用扎实成效彰显法院担当。

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毕雪崴

法律援助让 养老钱有着落

从绝望无助到老有所依，从拒赔推诿到全额赔偿。林奶奶的故事，是一场由法律援助打赢的“养老钱”保卫战。这面写着“法律援助好律师，专业真诚为群众”的鲜红锦旗，道尽了她和家人心中无尽的感激。

2022年盛夏，一声刺耳的刹车声打破了午后的宁静。71岁仍打零工的王大爷被倒车的油罐车卷入车底，当场身亡。面对惨剧，肇事司机、物流公司、车辆承包人及承保的保险公司竟异口同声地拒绝赔偿。亲人离世的痛尚未平复，赔偿诉求又屡屡碰壁，72岁林奶奶的“养老钱”彻底没了着落。2023年8月，林奶奶与儿子走进烟台市法律援助中心。中心审查后，确认二人符合经济困难条件，迅速指派上海市德尚（烟台）律师事务所李玲玲律师提供法律援助。

李玲玲律师深知案件紧迫，第一时间调取了刑事案卷材料，敏锐地锁定核心争议点：年过七旬的林奶奶是否有权主张“被扶养人生活费”——这也是保险公司拒赔的症结。她仔细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夫妻扶养义务的规定（第一千零五十九条），结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条款据理力争：夫妻扶养义务不因年老而消失，林奶奶失伴后生活来源断绝，而王大爷生前打工有收入，本具备扶养老伴的能力。2023年10月，一审法院全面支持了母子俩索赔医疗费、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及被扶养人生活费等共计72万余元的诉求。但保险公司不服上诉，争议仍聚焦扶养费。李玲玲律师又精心准备，在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详尽陈述了代理意见，2023年12月，二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保险公司全额支付了赔偿款。至此，经过5个月的不懈努力，法律援助为母子俩讨回了公道，更给林奶奶争到了维系未来生活的“养老钱”。

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李婷婷



芝罘法院速裁团队员额法官李冰——

让司法速度与温度并肩同行

在芝罘区人民法院，有这样一位法官：她深耕民事审判一线，从青涩的书记员成长为能够独当一面的速裁团队骨干。她始终坚持“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的理念，在每一个案件中倾注心血，用高效与公正传递司法的力量，用调解与共情诠释司法的温度。她，就是速裁团队的员额法官——李冰。她用一串串沉甸甸的结案数量和一面面满载谢意的锦旗，书写着司法为民的动人篇章，践行着新时代人民法官的初心与使命。

用心用情办案 传递司法温度

案件无小事，每一个案件都关乎当事人的人生。李冰把每一起案件都当成解决百姓生计的大事，在审判工作中注重实质化解矛盾纠纷，认真审理好每一起案件，才能让老百姓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司法温暖。

在一起诉前财产保全案件中，张某的丈夫去世后，她与公公孙某因房产继承问题发生了纠纷。为防止孙某在诉讼前将争议

房产转移或出售，张某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并向法院反映开发商正在通知办理房产权证，房产随时可能办理产权登记后出售。

李冰了解情况后，意识到情况紧迫，立即与助理加班加点审核保全材料、核实房产信息，并以最快速度出具了保全裁定。然而，在实施保全当天，发现该房产竟已登记至孙某名下。面对突发变化，李冰没有迟疑，当场依据新产权信息重新出具裁定，迅速完成了查封，有效防止了房产转移。

结案后，张某专程送来锦旗，哽咽致谢。锦旗上熠熠生辉的字迹，不仅铭记了李冰专业高效的司法行动，更映照出为群众排忧解难的司法温暖与力量。

将调解贯穿始终 “以和为贵”解纷争

李冰将新时代“枫桥经验”灵活运用于审判实践，她坚持调解工作贯穿于诉前、诉中、判前全过程，深入剖析矛盾根源，致力于从实质上定分止争，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在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中，建筑公司因被告公司拖欠工程款，在提起

诉讼的同时申请冻结了对方账户。李冰并未就案办案，而是在审查保全时，敏锐地察觉到双方有多年良好合作基础，且被告公司因账户冻结经营受限，调解意愿强烈。

她抓住时机，第一时间组织调解，一方面释法明理，厘清法律责任；另一方面引导双方换位思考，珍惜过往合作情谊。最终，促使双方当场达成调解协议：建筑公司主动申请解除保全，被告公司账户解冻后立即支付了首期款项。

这不仅高效保障了原告企业的合法权益，也最大限度地减少了对被告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这不仅为企业纾困解难注入了司法动能，更以灵活的司法手段保障了企业的持续经营与健康发展。

这些年的审判工作，李冰深知手中的法槌分量千钧。它敲响的不仅是程序的节点，更关乎当事人的切身利益与人生冷暖。前路漫漫，李冰将继续坚守初心，用每一次公正的裁判、每一次成功的调解，去践行一名人民法官的誓言——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陈宇

以法惠侨 深入人心

莱山区成立涉台港澳侨法律服务工作站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李婷婷)8月22日，莱山区涉台港澳侨法律服务工作站揭牌仪式暨驻站律师代表聘任仪式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举行。该中心旨在为台港澳侨同胞及企业提供专业化、精准化的法律保障，是莱山区深化涉外法治实践的重要举措。

工作站整合统战、司法行政、法院、工商联等多方资源，特邀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通过政策解读、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等服务，切实维护台港澳侨群体及企业合法权益。首场活动中，山东煦滨律师事务所主任王旭斌对《山东省华侨权益保护条例》进行了专题解读，为在场企业、台港澳侨代表提供了法律指导。

据了解，工作站将采取“常态化服务+专项活动”模式，除日常法律顾问驻站外，还会定期开展政策宣讲、合规培训等活动，为企业“走出去”和“引进来”提供积极风险预警与合规支持，持续优化涉外法律服务生态，助力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

“典”亮企业 护航发展

招远法院开展法治宣讲活动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薛永超)近日，招远市人民法院组织法官团队走进辖区企业开展了“民法典进企业”法治宣讲活动，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吴晓慧与金岭法庭庭长毕琳为企业代表集中讲授法治课。

授课中，吴晓慧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民法典的灵魂”为题进行了深入解读。她结合审判实践中的典型案例，生动阐释了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公序良俗、绿色原则等民法典基本原则在企业经营活动中的具体体现和应用。同时，鼓励企业将法治精神融入企业文化，从源头上预防法律风险，共建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毕琳则聚焦企业生产经营中高频接触且纠纷易发的合同领域展开讲解。她的授课内容精准锁定企业实际需求，围绕合同核心条款的拟定规范、违约责任的认定与承担、合同解除的法定情形与操作要领，以及担保合同的效力边界、借款合同的风险防控等企业关注度高的实务问题，通过法条解读与案例剖析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提供了条理清晰、可操作性强的法律指引。互动答疑环节，企业代表就实际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踊跃提问，法官们逐一进行了细致解答，并提供了风险规避建议和纠纷解决思路。

此次送法进企业活动的开展，增强了企业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切实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法治精神融入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

用心倾听企业呼声

蓬莱区召开社会监督员聘任会议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刘晓阳 通讯员 刘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部署，近日，蓬莱区召开了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授牌暨社会监督员聘任会议，蓬莱区政府副区长、烟台市公安局蓬莱分局局长李坤出席会议并讲话。会上，向10名企业联系点代表授牌，向20名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颁发证书。随后，企业联系点代表、社会监督员代表进行发言。

会议聚焦“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这一核心关切，设立行政执法监督员企业联系点，为蓬莱区政府及各行政执法部门倾听企业呼声开辟了制度化窗口，让企业的声音有了固定的传递渠道，无论是执法过程中遇到的困惑、政策落实中存在的梗阻，还是发展中面临的实际困难，都能通过这个窗口得到反馈；搭建“行政执法社会监督”这一平台，聘任社会监督员，畅通社会监督渠道，为执法权力规范运行注入了强大的外部推力，督促执法部门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办事，提升执法的规范性和公正性，增强企业和群众对政府执法工作的信任。

授牌和聘任只是起点，关键在于后续的机制运行和效能发挥，蓬莱区司法局将常态化走访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企业和社会监督员，用心倾听他们的声音。各行政执法部门将切实扛牢主体责任，积极搭建平台、完善机制、强化保障。各企业联系点要畅通言路、敢讲真话，成为政府感知企业冷暖的“灵敏触角”，真实反映执法部门在涉企执法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和企业的合理诉求。各位社会监督员要秉持公心、勇于监督，当好规范执法行为的“忠诚卫士”，消除顾虑、敢于碰硬，对发现的违法违法执法行为，要及时向司法部门反映，为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夯实基础。

会议要求，司法局要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帮助大家提升履职能力，为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和社会监督员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确保监督渠道真正畅通、执法问题及时解决、整改落实见到实效，为建设新时代的人间仙境创造更加优良的法治营商环境。

为校园安全保驾护航

海阳公安分局开展秋季校园安全检查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 通讯员 黄晓颖 摄影报道)临近新学期开学，海阳公安分局派出所组织警力对辖区学校、幼儿园开展了全覆盖安全检查，全力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为新学期校园安全保驾护航。

民警深入辖区校园，逐一检查校园的人防、物防和技防情况，并对安保人员、值班老师进行深入谈话教育，强化责任感和安全意识。同时，分局派出所还对校园周边重点场所进行了逐一清查，进一步消除了潜在的安全风险。

下一步，分局派出所将逐步完善校园安全常态化巡防机制，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为广大师生筑牢安全防线，站好每班“护学岗”，用心守护每一位“读书郎”。